

附件 2

2023 年度 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3
一、部门主要职责	4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二、收入决算表	8
三、支出决算表	1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5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5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6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22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3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5
第五部分 附件	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贯彻执行上级行政机关的决议、命令及同级党委的决定，执行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对镇人民代表大会及其主席团和上级行政机关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编制和执行本行政区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编制并执行财政预算。

（四）管理本行政区域的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行政工作，营造良好的经济发展环境，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做好乡村发展规划，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新兴农村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着力解决群众生产生活中的突出问题；加强社会管理，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依法抓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统筹解决好人口问题；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协助做好农村土地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工作；加强农村法制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公共服务，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与再就业工作，加强就业的指导和扶持；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加快建设和完善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提高政府公共教育服务水平。

（五）推进基层民主建设，依法指导和帮助非政府组织的健康发展；指导、支持和帮助村民委员会工作。

（六）法律规定的其它职责。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处级单位，其中：列入 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3年，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的主要任务是：在市委、市政府和镇党委的领导下，在镇人大主席团的监督下，在社会各界的支持下，镇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开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全力以赴“抓项目、拼经济、促发展”，持续激活发展内生动力，不断增进民生福祉，奋力在落实全年发展目标任务中争先进位。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产业生态集聚完善。
- （二）商贸文旅融合发展。
- （三）低效用地创效增收。
- （四）乡村振兴提档升级。
- （五）城乡风貌不断焕新。
- （六）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 （七）民生事业稳步改善。
- （八）社会治理扎实开展。
- （九）自身建设常抓不懈。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2.5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2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19.71
		十二、农林水支出	901.3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453.91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96.73	本年支出合计	5,996.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996.73	总计	5,996.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996.73	5,996.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70	1,001.7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9.57	949.57					
2010301			行政运行	949.57	949.57					
20106			财政事务	2.16	2.1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6	2.1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8.9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	22.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50	22.5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0	1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193.0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1	15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1	154.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8.5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8.5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2	88.02					
21004			公共卫生	12.34	12.3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34	1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1	6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4	3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3	23.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723.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5	13.5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5	13.5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9.71	2,419.7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51	1,643.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15.42	715.4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4.69	104.69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38.32	738.3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8	85.0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9.44	69.44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69.44	69.4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85	6.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3	农林水支出	901.35	901.35					
21301	农业农村	73.45	73.45					
2130119	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27.41	27.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04	44.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7.26	457.2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57.26	457.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12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6	12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6	123.7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48.3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8.36	48.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8.40	18.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9.96	29.96					
229	其他支出	453.91	453.9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2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2299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5,996.73	1,315.48	4,681.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70	969.57	32.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9.57	949.57				
2010301			行政运行	949.57	949.57				
20106			财政事务	2.16		2.1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6		2.1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0.00	8.9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0.00	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		22.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50		22.5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0		1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157.54	35.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1	15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1	154.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03	35.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03	35.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2	64.61	23.41			
21004			公共卫生	12.34		12.3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34		1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1	6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4	3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3	23.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723.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5		13.5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5		13.5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419.71		2,419.71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51		1,643.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15.42		715.4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4.69		104.69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38.32		738.3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8		85.0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9.44		69.44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69.44		69.4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85		6.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3	农林水支出	901.35		901.35			
21301	农业农村	73.45		73.45			
2130119	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27.41		27.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04		44.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7.26		457.2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57.26		457.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12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6	12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6	123.7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48.3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8.36		48.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8.40		18.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9.96		29.96			
229	其他支出	453.91		453.9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2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2299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964.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70	1,001.7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32.55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	22.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193.07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02	88.02		

		十、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723.43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419.71	633.17	1,786.55	
		十二、农林水支出	901.35	901.3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123.7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48.36		
		二十三、其他支出	453.91	207.91	246.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96.73	本年支出合计	5,996.73	3,964.19	2,032.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996.73	总计	5,996.73	3,964.19	2,032.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64.19	1,315.48	2,648.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1.70	969.57	32.1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49.57	949.57	
2010301	行政运行	949.57	949.57	
20106	财政事务	2.16		2.16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2.16		2.1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00		21.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0.00	8.9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97	20.00	8.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92		4.9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50		22.5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50		22.50
2070108	文化活动	10.00		10.00
2070109	群众文化	12.50		12.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157.54	35.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51	154.5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4.51	154.51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03	35.52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6	3.03	35.5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2	64.61	23.41
21004	公共卫生	12.34		12.34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12.34		12.3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4.61	64.6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8.24	38.2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93	23.9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43	2.43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1.07		11.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723.4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55		13.55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3.55		13.5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9.88		709.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3.17		633.17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39		8.3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24.77		624.77
213	农林水支出	901.35		901.35
21301	农业农村	73.45		73.45
2130119	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27.41		27.41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4.04		44.04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457.26		457.26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57.26		457.26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370.64		370.64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6.00		1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123.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76	123.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3.76	123.76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48.3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48.36		48.36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18.40		18.4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9.96		29.96
22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22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2299999	其他支出	207.91		207.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15.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74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190.86	30201	办公费	28.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361.08	30202	印刷费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411.34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96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4.51	30206	电费	8.9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62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8.24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9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	30211	差旅费	1.93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40.6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15.48	公用经费合计 112.7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12.77
1. 因公出国（境）费	2	3.0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9.37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9.37
3. 公务接待费	6	0.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类	款	项	合计		2,032.55	2,032.55		2,032.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6.55	1,786.55		1,786.5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643.51	1,643.51		1,643.51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715.42	715.42		715.42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04.69	104.69		104.69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738.32	738.32		738.3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85.08	85.08		85.08	
2121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69.44	69.44		69.44	
2121099			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		69.44	69.44		69.4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6.85	6.85		6.85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66.75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66.75	66.75		66.75	
229			其他支出		246.00	246.00		246.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46.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46.00	246.00		24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单位：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5,996.73 万元，支出总计 5,996.7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1,935.92 万元，下降 66.56%。主要是征迁工作任务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 5,996.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826.92 万元，下降 66.36%，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964.19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32.55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 5,996.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935.92 万元，下降 66.56%，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315.4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315.48 万元，公用支出 0.00 万元。

2. 项目支出 4,681.25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5,996.73 万元，支出总计 5,996.73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减少 11,935.92 万元，下降 66.56%，主要是：征迁任务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64.1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556.77 万元，增长（下降）12.32%，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001.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6.88 万元，增长 1.71%。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二）204（公共安全支出）4.9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08 万元，下降 1.6%。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减少。

（三）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 万元，增长 112.5%。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四)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0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9.04 万元, 增长 84.53%。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五)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02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64.86 万元, 下降 75.06%。主要原因疫情放开。

(六)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23.43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14.07 万元, 增长 7628.95%。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七)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3.17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14.7 万元, 下降 53.02%。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减少。

(八) 213 (农林水支出) 901.3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57.24 万元, 下降 28.34%。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减少。

(九) 214 (交通运输支出) 16 万元, 去年无此项支出。

(十)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76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52 万元, 增长 13.29%。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十一)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36 万元, 去年无此项支出。

(十二) 229 (其他支出) 207.91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4.93 万元, 增长 13.62%。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 2,032.55 万元, 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1,379.16 万元, 下降 84.84%, 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统计):

(一)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86.55 万元,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625.15 万元，下降 86.68%。主要原因是工作任务减少。

（二）229（其他支出）246 万元，去的无此项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15.4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315.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12.74 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2.7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4.98%；较上年增加 2.26 万元，增长 21.55%。主要原因是镇领导参加市组织的因公出国考察。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3.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1.61%；较上年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1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疫情放开，灵秀镇邱华侨书记赴香港、泰国、菲律宾经贸交流与项目招商。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9.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14 万元，降低 1.47%。其中：

本年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9.3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14 万元，降低 1.47%。主要是压减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2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4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较上年减少 0.59 万元，降低 58.86%。主要是压减支出。累计接待 4 批次、21 人次。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此项目为事权补助经费，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726.57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一）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7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0.01 万元，降低（增长）0.08%，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2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日常开展工作需要；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专项名称		2023年度事权经费							
主管部门		灵秀镇		实施单位		石狮市灵秀镇人民政府			
项目概况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实业项目赶超年”的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全年发展态势，为着力推动我镇经济发展、提高城镇颜值、增进民生福祉、推进自身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主要成效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实业项目赶超年”的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全年发展态势，为着力推动我镇经济发展、提高城镇颜值、增进民生福祉、推进自身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1726.57	1699.27	10	98.42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0	1726.57	1699.27	—	98.42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灵秀镇人民政府机关正常运行和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为灵秀镇人民政府机关正常运行和推动经济社会全面健康发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财税增长率		≥5%	5	15	15	
		生态效益指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情况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无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无	95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数量		≥70人	70	10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无	合规	15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总分值、评价总分 (S)							100		
评价等级		优 (S≥90)							
问题与建议 (每条问题)		问题类型		存在问题			改进建议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实业项目赶超年”的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全年发展态势，为着力推动我镇经济发展、提高城镇颜值、增进民生福祉、推进自身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二）主要成效

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实业项目赶超年”的目标任务，牢牢把握全年发展态势，为着力推动我镇经济发展、提高城镇颜值、增进民生福祉、推进自身建设，提供坚强的财力保障。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二）成本指标

1、经济成本指标

1) 预算执行率(100%)，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0，得分 10。

2、社会成本指标

3、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一）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

1) 聘用人员数量(70 人)，目标值 70，完成值 70，分值 10，得分 10。

2、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资金使用合规)，目标值合规，完成值合规，分值 15，得分 15。

3、时效指标

1) 资金支付及时率(100%)，目标值 100，完成值 100，分值 15，得分 15。

(三)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

1) 财税增长率(5%)，目标值 5，完成值 5，分值 15，得分 15。

2、社会效益指标

3、生态效益指标

1) 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情况(较好地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目标值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完成值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分值 15，得分 15。

(四) 满意度指标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完成 95%)，目标值 95，完成值 95，分值 10，得分 10。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为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我镇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下一步的意见和建议：

1、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

2、碰到问题加强沟通，及时反馈，精减报账中间环节，及时提交支付手续；合理安排资金计划，提高资金使用效益。